

公司代码：600691

公司简称：*ST 阳化

阳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第三季度报告

目录

一、	重要提示.....	3
二、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3
三、	重要事项.....	6
四、	附录.....	14

一、重要提示

-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 1.3 公司负责人闫文泉、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梁海斌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梁海斌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 1.4 本公司第三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40,355,892,297.38	34,709,000,982.32	16.2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613,908,703.17	4,548,599,099.36	1.44
	年初至报告期末 (1-9月)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59,723,031.11	2,197,351,663.68	-29.02
	年初至报告期末 (1-9月)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
营业收入	15,277,526,482.74	14,740,101,171.54	3.6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1,234,558.48	-469,796,861.47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5,200,693.37	-686,911,892.24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2	-10.46	不适用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	-0.32	不适用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3	-0.32	不适用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7-9月)	年初至报告期末 金额(1-9月)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907,212.35	2,151,604.16	
越权审批, 或无正式批准文件, 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 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292,680.15	24,021,914.22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 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493,050.12	-957,180.12	
企业重组费用, 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 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483,033.33	15,204,784.56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所得税影响额	-745,455.08	-2,977,622.5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4,110,700.68	-11,409,635.16	
合计	1,333,719.95	26,033,865.11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户）				53,556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 条件股份数 量	质押或冻 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 状态	数 量	
阳泉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564,947,000	32.16	56,947,000	无		国有法人
拉萨经济技术开发区香凤企业 有限公司	102,830,143	5.85	0	无		境内非国有 法人
湖南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华 鸿财信证券投资单一资金信托	68,679,500	3.91	0	无		境内非国有 法人
俞炜峰	16,200,000	0.92	0	无		境内自然人
林士	4,760,748	0.27	0	无		境内自然人
张景秋	3,022,408	0.17	0	无		境内自然人
蒋全龙	2,799,700	0.16	0	无		境内自然人
付永胜	2,786,832	0.16	0	无		境内自然人
四川省信托投资公司	2,640,000	0.15	0	无		境内非国有 法人
王跃军	2,500,000	0.14	0	无		境内自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 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拉萨经济技术开发区香凤企业有限公司	102,830,143	人民币普通股	102,830,143			
湖南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华鸿财信证券投资 单一资金信托	68,679,500	人民币普通股	68,679,500			
俞炜峰	16,2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6,200,000			
林士	4,760,748	人民币普通股	4,760,748			
张景秋	3,022,408	人民币普通股	3,022,408			
蒋全龙	2,799,700	人民币普通股	2,799,700			
付永胜	2,786,832	人民币普通股	2,786,832			
四川省信托投资公司	2,64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640,000			
王跃军	2,5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500,000			
张克勤	2,43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43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前 10 名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0					

2.3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前十名优先股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1.1 资产负债表主要项目变动原因说明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5 年 9 月末	2014 年末	本报告期比上年 末增减额	比上年末增 减率 (%)
货币资金	568,095.65	414,263.26	153,832.39	37.13
应收票据	82,601.25	56,746.63	25,854.61	45.56
应收账款	153,457.00	110,796.53	42,660.47	38.50
应交税费	8,190.74	18,187.07	-9,996.33	-54.96
应付利息	32,567.43	18,401.83	14,165.60	76.98
应付股利	960.34	1,977.31	-1,016.97	-51.43
其他流动负债	300,000.00	110,819.62	189,180.38	170.71
应付债券	500,000.00	300,000.00	200,000.00	66.67
其他综合收益	171.51	32.81	138.70	422.75
专项储备	3,842.10	2,573.29	1,268.81	49.31

变动原因：

货币资金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化工投资公司本部新收到私募资金导致货币资金增加

应收票据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本期经营活动多以票据形式结算导致期末应收票据增加

应收账款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本期销售收入增加导致期末应收账款增加

应交税费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公司本期支付上年末应缴纳的税款所致

应付利息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本期计提私募资金的利息导致期末应付利息增加

应付股利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子公司齐鲁一化支付上年末应付股利所致

其他流动负债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本期新增短期融资券导致

应付债券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本期新增私募债券所致

其他综合收益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本期联营企业专项储备增加导致

专项储备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本期新计提专项储备所致

3.1.2 利润表主要项目变动原因说明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5 年 1-9 月份	2014 年 1-9 月份	比上年同期 增减额	比上年同期增 减率 (%)
资产减值损失	1,530.59	5,426.79	-3,896.20	-71.80
投资收益	-1,144.21	5,428.03	-6,572.24	-121.08
营业外收入	4,669.75	11,939.49	-7,269.75	-60.88

营业外支出	627.63	330.79	296.84	89.74
所得税费用	9,175.24	-2,208.40	11,383.64	

变动原因：

资产减值损失减少的主要原因是：14 年末收到应收款项导致本期坏账准备减少

投资收益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本期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经营状况恶劣，导致投资收益减少

营业外收入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去年同期子公司处置闲置资产较多，而本期此类业务较少

营业外支出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本期子公司发生债务重组及固定资产处置损失增加

所得税费用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公司盈利能力增强，导致当期所得税费用增加

3.1.3 现金流量表主要项目变动原因说明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5 年 1-9 月份	2014 年 1-9 月份	比上年同期增减额	比上年同期增减率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0,349.56	49,175.07	101,174.49	205.74

变动原因：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本期公司新收到私募资金导致筹资活动净额增加

3.2 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 公司及持股 5%以上的股东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盈利承诺及补偿	阳煤集团	阳煤集团承诺在东新电碳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三年可实现的税后净利润如下:1、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当年(即第一年,下同)将不低于人民币贰亿伍仟万元整(¥250,000,000.00);2、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第二年将不低于人民币叁亿伍仟万元整(¥350,000,000.00);3、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第三年将不低于人民币伍亿元整(¥500,000,000.00)。在盈利承诺期限内,根据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东新电碳对应年度的合并利润表、备考合并利润表,如果东新电碳所实际实现的税后净利润数大于或等于阳煤集团承诺可实现的税后净利润数,则阳煤集团无需向东新电碳进行任何补偿。	2011年3月6日承诺,期限至2014年12月31日	是	是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阳煤集团	阳煤集团承诺所认购的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份自股份登记完成之日起36个月之内不上市交易或转让。	2010年12月10日承诺,期限至2015年10月25日	是	是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	解决关联	阳煤集团	阳煤集团承诺:1、在上市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下属企业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减少并规范与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下属企业之间发生	2011年3月25日承诺	否	是		

关的承诺	交易		关联交易；2、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下属企业将杜绝一切非法占用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下属企业的资金、资产和资源的行为；3、在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对有关涉及本公司及其他关联方的关联交易事项进行表决时，本公司将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阳煤集团	阳煤集团承诺：1、本公司保证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下属企业将不会直接或间接的从事或参与从事与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下属企业届时正在从事的业务有直接或间接竞争关系的经营活动或侵占商业机会等有损上市公司股东合法利益的行为；2、对本公司控制但暂未纳入上市公司资产范围的相关企业如存在同业竞争等问题，本公司承诺暂以委托经营管理等方式适当解决；3、严格界定和区分业务范围，避免同业竞争的产生，并赋予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下属企业对界定和区分业务范围的优先选择权；4、有同业竞争的企业在本公司权属范围内将最大限度的划转给上市公司；5、本公司或本公司下属企业研发或者从国外引进的与上市公司业务有关的新技术，上市公司有优先购买和使用权；6、本公司或本公司下属企业生产、经营相关的任何资产、业务和权益，上市公司有优先购买权；7、如出现5、6条款中的情况，本公司以书面形式通知上市公司，上市公司及其下属企业可在30日内决定是否优先购买和使用；8、如本公司未能遵守本承诺，将对上市公司及其下属企业给予补偿。	2011年3月25日承诺	否	是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其他	阳煤集团	阳煤集团承诺：1、保证上市公司人员独立；2、保证上市公司资产独立完整；3、保证上市公司的财务独立；4、保证上市公司机构独立；5、保证上市公司业务独立。	2011年3月25日承诺	否	是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解决土地等产权瑕疵	阳煤集团	阳煤集团承诺：1、拟购买资产所涉相关企业可正常使用该等房屋建筑物，所涉企业生产经营活动正常，该等房屋建筑物尚未取得相关产权证书的情形未对相关企业生产经营活动造成重大不利影响；2、本公司将积极督促并协助相关企业继续与有关政府部门及其他相关方协商沟通解决该等建筑物尚未取得相关产权证书的情形；3、若因客观原因无法将该等房屋建筑物的使用行为合法合规化，本公司与相关企业将寻找相应地段的可替代合法合规的生产经营场所，稳健经营的同时，逐步更换该等房屋建筑物；4、若因该等房屋建筑物使用不规范情形导致相关企业产生额外支出或损失，本公司将视情况积极采取相关措施，对相关企业全额补偿并尽力减轻或消除不利影响。	2011年3月25日承诺	否	是		
与重大资	其他	阳煤	阳煤集团承诺：1、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本公司保证*ST东碳在机构、财务、	2011年3月	否	是		

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集团	决策等方面的独立性；2、本公司支持太化股份的独立运作；3、太化集团搬迁过程中，本公司争取彻底解决阳煤化工、山西三维与太化股份之间的同业竞争问题；4、在太化股份搬迁的5年期间，本公司将承担所有与太化股份相关同业竞争的损失，保证太化股份与*ST东碳之间的独立性；5、依法监督完善*ST东碳的内部监督管理和风险控制系统；6、本公司不会利用控股权谋取本属对方的商业机会；7、本公司不干预阳煤化工与太化股份的供应和销售；8、本承诺对借壳成功后的上市公司同样适用。	25日承诺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其他	太化集团	太化集团承诺：本公司与太化股份搬迁完成之前，与*ST东碳及其下属企业有同业竞争的产品，将按照统一市场价向共同供应商独立采购与销售。	2011年3月25日承诺	否	是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其他	阳煤集团	阳煤集团承诺：本次上市工作完成后，本公司及本公司下属企业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环保部门的要求，建立健全企业环境信息公开制度，积极在各企业所在地主要媒体定期公布企业环境信息，并积极配合上市公司做环境信息披露工作。	2011年2月20日承诺	否	是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其他	阳煤化工	东新电碳承诺：1、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本公司将依法独立经营，保持本公司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和业务方面的独立性和完整性；2、太化集团搬迁完成之前，与本公司及其下属企业有同业竞争的产品，将按照统一市场价向共同供应商独立采购与销售。	2011年3月25日承诺	否	是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阳煤集团	阳煤集团承诺：1、本公司确定将重组完成后的东新电碳作为煤化工产业发展整合的唯一平台；2、通过分别托管至下属企业的方式解决巨力化肥与阳煤氯碱之间的同业竞争问题；3、通过太化集团与太化股份整体搬迁、技术改造的方式解决恒通化工与太化股份氯碱分公司之间的同业竞争问题；4、具体安排太化股份的搬迁改造事宜。	2011年11月25日承诺	是	是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阳煤集团	阳煤集团承诺：1、本公司确定将重组完成后的东新电碳作为煤化工产业发展整合的唯一平台；2、通过分别托管至下属企业的方式解决巨力化肥与阳煤氯碱之间的同业竞争问题，各方相关协议已签订完成；3、本公司决定将本公司向阳煤化工与齐鲁一化受让取得的全部恒通化工股权及后续实际收购的恒通化工社会公众股份的股权一并托管给阳煤化工管理和行使相关权利，双方已签订有关股份托管协议。4、通过太化集团与太化股份整体搬迁、技术改造的方式解决恒通化工与太化股份氯碱分公司之间的同业竞争问题；5、具体安排太化股份的搬迁改造事宜。	2012年6月6日承诺	是	是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分红	香凤企业	四川香凤承诺:本公司作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期间,在上市公司弥补完未弥补亏损后,将确保上市公司每年以现金形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10%。同时,上市公司将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每连续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该三年上市公司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30%。如上市公司董事会未作出现金利润分配预案的,则应当在定期报告中披露原因,独立董事应当对此发表独立意见。	2012年3月16日承诺	否	是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分红	阳煤集团	阳煤集团承诺: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本公司作为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将继续维持上市公司原控股股东四川香凤企业有限公司现金分红承诺,即“确保上市公司每年以现金形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10%。同时,上市公司将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每连续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该三年上市公司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30%。如上市公司董事会未作出现金利润分配预案的,则应当在定期报告中披露原因,独立董事应当对此发表独立意见。”	2012年4月30日承诺	否	是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资产注入	阳煤集团	阳煤集团承诺:1、本公司尽最大努力督促并协助拟购买资产所涉相关企业办理已到期经营资质证书的换发或续办新证事宜,此项工作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2、若因客观原因无法换发或续办新证造成的损失,本公司将按协议对上市公司做出补偿,如因拟购买资产所涉相关企业在交割日之前存在的已到期经营资质证书无法续办或换发新证给重组完成后的上市公司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全额予以补偿。	2012年4月30日承诺	否	是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其他	阳煤集团	阳煤集团承诺:1、对拟购买资产所涉相关企业已存在的诉讼等或有负债事项,本公司已按相关财务会计制度预提一定比例的坏账准备金,并尽最大努力妥善处理拟购买资产所涉相关企业存在的诉讼等或有负债事项;2、本公司将密切关注相关企业存在的诉讼等或有负债事项的进展并做妥善处理;3、确因客观原因导致相关企业在交割日之前存在的诉讼等或有负债事项给相关企业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全额予以赔偿。	2012年4月30日承诺	否	是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其他	阳煤集团	阳煤集团承诺:1、财务公司为依法设立的企业集团财务公司,已建立健全内控、财务会计等相关制度,依法开展业务,运作良好,在后续运营过程中将继续依法规范运作,确保上市公司在财务公司的相关金融业务的安全性;2、阳煤集团将确保上市公司的独立性并充分尊重上市公司的经营自主权,由上市公司根据自身业务需要自主决策与财务公司之间的金融业务;3、本公司将在财务公司出现支付困难的紧急情况下,	2012年4月30日承诺	否	是		

			采取增加财务公司资本金等有效措施，确保上市公司在财务公司的资金安全；4、财务公司在资产负债率、风险控制指标、存贷比指标等超过限额时，须及时通知本公司及上市公司，同时在必要情况下，本公司将责令财务公司停止继续开展相关金融业务。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其他	阳煤集团	阳煤集团承诺：1、拟购买资产所涉相关企业能够正常使用存在权利限制情形的资产，相关企业的生产经营活动正常，资产限制情形未对相关企业经营情形造成重大不利影响；2、本公司将积极督促并协助相关企业继续与有关政府部门及其他相关方协商沟通解决相关资产权利限制情形；3、若因客观原因无法解决相关资产权利限制情形，本公司将尽力避免因此造成重大影响，维护相关企业正常经营；4、若因相关企业名下资产受限而造成的损失，本公司将予以补偿，并尽量减轻或消除因此造成的不利影响。	2012 年 4 月 30 日承诺	否	是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内，公司采取了多项减亏增盈措施，若这些措施能够顺利落实，公司预计在下一个报告期末实现扭亏为盈。

公司名称	阳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日期	2015 年 10 月 29 日

四、附录

4.1 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5 年 9 月 30 日

编制单位:阳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680,956,483.00	4,142,632,597.20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826,012,454.87	567,466,305.59
应收账款	1,534,570,015.92	1,107,965,335.60
预付款项	2,332,006,757.32	3,044,581,873.91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586,712,328.59	517,394,960.3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601,820,284.49	1,460,507,716.93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040,922,844.52	877,438,037.88
流动资产合计	13,603,001,168.71	11,717,986,827.43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5,000,000.00	5,0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74,197,282.02	88,942,397.58
投资性房地产	22,671,742.99	22,963,891.09
固定资产	15,964,016,835.85	12,915,251,800.43
在建工程	8,324,057,109.30	7,413,329,597.31

工程物资	236,363,523.05	319,443,225.31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764,274,317.31	1,851,206,847.85
开发支出		
商誉	46,988,657.47	46,988,657.47
长期待摊费用	184,323,099.32	202,190,805.57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7,697,416.36	113,696,276.71
其他非流动资产	13,301,145.00	12,000,655.57
非流动资产合计	26,752,891,128.67	22,991,014,154.89
资产总计	40,355,892,297.38	34,709,000,982.3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8,391,160,000.00	7,477,676,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4,613,274,185.37	3,975,601,117.87
应付账款	3,630,898,262.48	2,993,155,933.19
预收款项	728,761,536.32	951,720,672.0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152,732,999.68	168,379,704.70
应交税费	81,907,435.78	181,870,745.51
应付利息	325,674,338.79	184,018,341.62
应付股利	9,603,422.06	19,773,072.06
其他应付款	981,918,196.40	1,194,920,437.43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206,401,798.50	2,122,927,070.39
其他流动负债	3,000,000,000.00	1,108,196,196.66
流动负债合计	24,122,332,175.38	20,378,239,291.5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3,913,458,981.41	4,114,786,179.16
应付债券	5,000,000,000.00	3,000,000,000.0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665,061,235.14	642,755,118.37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41,765,026.26	130,411,370.05
递延所得税负债	205,142,627.27	215,186,509.87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9,925,427,870.08	8,103,139,177.45
负债合计	34,047,760,045.46	28,481,378,468.96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756,786,906.00	1,467,856,02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951,508,460.22	3,240,439,346.2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715,061.73	328,081.84
专项储备	38,420,977.88	25,732,912.44
盈余公积	39,562,035.66	39,562,035.6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74,084,738.32	-225,319,296.8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4,613,908,703.17	4,548,599,099.36
少数股东权益	1,694,223,548.75	1,679,023,414.00
所有者权益合计	6,308,132,251.92	6,227,622,513.3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0,355,892,297.38	34,709,000,982.32

法定代表人：闫文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梁海斌

会计机构负责人：梁海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5 年 9 月 30 日

编制单位：阳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498.32	6,563.8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预付款项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346,652,410.12	350,945,214.86
存货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346,653,908.44	350,951,778.70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4,896,792,700.00	4,896,792,7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6,116.66	7,718.48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4,896,798,816.66	4,896,800,418.48
资产总计	5,243,452,725.10	5,247,752,197.1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预收款项		
应付职工薪酬		
应交税费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3,205,722.50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205,722.5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3,205,722.50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756,786,906.00	1,467,856,02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671,355,822.84	3,960,286,708.8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3,147,716.35	13,147,716.35
未分配利润	-197,837,720.09	-196,743,970.51
所有者权益合计	5,243,452,725.10	5,244,546,474.6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243,452,725.10	5,247,752,197.18

法定代表人：闫文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梁海斌

会计机构负责人：梁海斌

合并利润表

2015年1—9月

编制单位：阳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本期金额 (7-9月)	上期金额 (7-9月)	年初至报告期 期末金额 (1-9月)	上年年初至报告期 期末金额 (1-9月)
一、营业总收入	5,218,490,403.65	5,473,135,618.92	15,277,526,482.74	14,740,101,171.54
其中：营业收入	5,218,490,403.65	5,473,135,618.92	15,277,526,482.74	14,740,101,171.54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5,178,639,393.72	5,608,187,941.20	15,150,687,121.98	15,482,143,225.39
其中：营业成本	4,633,397,643.45	5,044,134,089.84	13,768,804,666.69	14,030,524,112.77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6,050,577.12	8,116,700.15	17,343,422.09	21,320,843.72
销售费用	77,055,630.48	77,568,292.13	213,358,963.58	228,517,949.37
管理费用	254,425,422.00	226,491,195.63	625,882,654.24	604,905,062.39
财务费用	204,236,498.93	201,614,275.37	509,991,532.05	542,607,344.38
资产减值损失	3,473,621.74	50,263,388.08	15,305,883.33	54,267,912.76
加：公允				

价值变动 收益（损失 以“-”号 填列）				
投 资收益（损 失以“-” 号填列）	-4,696,271.61	110,880,888.43	-11,442,095.45	54,280,314.50
其 中：对联营 企业和合 营企业的 投资收益	-4,780,816.59	-21,772,552.04	-11,976,640.43	-78,798,125.97
汇 兑收益（损 失以“-” 号填列）				
三、营业利 润（亏损以 “-”号填 列）	35,154,738.32	-24,171,433.85	115,397,265.31	-687,761,739.35
加：营业 外收入	9,020,177.70	12,783,606.44	46,697,451.88	119,394,934.48
其 中：非流动 资产处置 利得	795,438.22	-74,096,715.25	3,116,532.92	
减：营业 外支出	2,830,301.99	1,309,088.08	6,276,329.06	3,307,939.22
其 中：非流动 资产处置 损失	3,162.12	249,307.69	964,928.76	895,642.87
四、利润总 额（亏损总 额以 “-”号 填列）	41,344,614.03	-12,696,915.49	155,818,388.13	-571,674,744.09
减：所得 税费用	36,811,207.29	-23,707,147.56	91,752,368.19	-22,084,036.17
五、净利润 （净亏损 以“-”	4,533,406.74	11,010,232.07	64,066,019.94	-549,590,707.92

号填列)				
归属于 母公司所 有者的净 利润	11,469,999.87	-699,980.88	51,234,558.48	-469,796,861.47
少数股 东损益	-6,936,593.13	11,710,212.95	12,831,461.46	-79,793,846.45
六、其他综 合收益的 税后净额		-1,428,612.62	1,386,979.89	76,363.00
归属母 公司所有 者的其他 综合收益 的税后净 额		-1,428,612.62	1,386,979.89	76,363.00
(一) 以后不能 重分类进 损益的其 他综合收 益				
1. 重新计量 设定受益 计划净负 债或净资 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 在被投资 单位不能 重分类进 损益的其 他综合收 益中享有 的份额				
(二) 以后将重 分类进损 益的其 他综合收 益		-1,428,612.62	1,386,979.89	76,363.00
1.		-1,428,612.62	1,386,979.89	76,363.00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4,533,406.74	9,581,619.45	65,452,999.83	-549,514,344.9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1,469,999.87	-2,128,593.50	52,621,538.37	-469,720,498.4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6,936,593.13	11,710,212.95	12,831,461.46	-79,793,846.45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065	0.01	0.03	-0.32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065	0.01	0.03	-0.32

法定代表人：闫文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梁海斌

会计机构负责人：梁海斌

母公司利润表

2015 年 1—9 月

编制单位：阳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本期金额 (7-9月)	上期金额 (7-9月)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1-9月)	上年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1-9月)
一、营业收入				
减：营业成本				
营业税金及附加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651,774.83	3,684,125.04	1,093,284.06	5,850,165.32
财务费用	91.29	288.58	465.52	445.28
资产减值损失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51,866.12	-3,684,413.62	-1,093,749.58	-5,850,610.60
加：营业外收入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2015 年第三季度报告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51,866.12	-3,684,413.62	-1,093,749.58	-5,850,610.60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51,866.12	-3,684,413.62	-1,093,749.58	-5,850,610.60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651,866.12	-3,684,413.62	-1,093,749.58	-5,850,610.60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闫文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梁海斌

会计机构负责人：梁海斌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5 年 1—9 月

编制单位：阳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1-9月)	上年年初至报告期末 金额(1-9月)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3,834,129,144.35	14,107,986,247.65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278,607.32	3,636,270.4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94,394,049.60	372,223,711.9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430,801,801.27	14,483,846,230.0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093,199,611.56	10,600,855,071.07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73,635,802.45	950,159,954.63
支付的各项税费	402,814,724.73	265,003,499.4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01,428,631.42	470,476,041.1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871,078,770.16	12,286,494,566.3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59,723,031.11	2,197,351,663.6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01,000,001.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54,528.88	455,184.2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094,941.70	5,220,015.18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90,551,437.41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49,470.58	397,226,637.8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912,890,691.49	1,524,537,123.90
投资支付的现金	20,950,727.74	296,734,333.06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452,86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33,855.62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33,841,419.23	2,275,765,312.5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32,291,948.65	-1,878,538,674.7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12,347,311.98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40,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4,183,708,145.89	10,731,422,614.71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183,708,145.89	11,143,769,926.6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354,655,209.79	8,316,921,667.11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39,019,492.06	665,795,222.36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586,537,802.04	1,669,302,315.0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680,212,503.89	10,652,019,204.4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03,495,642.00	491,750,722.2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695.76	-8,265.9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30,926,028.70	810,555,445.2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55,424,415.27	1,170,430,032.1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586,350,443.97	1,980,985,477.39

法定代表人：闫文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梁海斌

会计机构负责人：梁海斌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5 年 1—9 月

编制单位：阳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1-9月)	上年年初至报告期期末 金额(1-9月)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48	19.7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48	19.7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支付的各项税费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080.00	56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080.00	56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65.52	-545.2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065.52	-545.2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563.84	7,597.1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98.32	7,051.83

法定代表人：闫文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梁海斌

会计机构负责人：梁海斌

4.2 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